



SHU GUANG ZUO JIA SHU XI

□曙光作家书系□

文学与美学

刘 光 著

成都出版社

文学与美学

作 者:刘 光

责任编辑:牟本江

封面设计:甘庭俭

技术设计:王 枫

责任校对:艾 茵

出版发行:成 都 出 版 社

地 址:中国·成都市百花东路2号百花苑

邮政编码:610072

电话号码:(028)7765071 7783841

经 销:四川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四川石油管理局印刷厂

版 次:1995年11月第1版

印 次:1995年11月第1次印刷

开 本:787mm×1092mm 1/32

印 张:6.187

字 数:120千

印 数:1—1000

书 号:ISBN7—80575—879—4/1·230

总 定 价:65.50元(全套13册)

本册定价:7.50元

(版权所有,翻印必究)

目 录

序

文学与美学.....	(5)
文学形象系统剖析	(15)
自觉与非自觉的辩证法	(28)
——创作心理初探	
典型与典型化的思考	(45)
——兼评两部文学理论教材的有关论述	
创作方法也要接受实践的检验	(53)
——论“两结合”创作方法	
评现行文学理论教材中的若干问题	(65)
从阿 Q 形象的塑造探索典型领域的开拓	(86)
附:李何林先生来信	
漫谈学习鲁迅精神.....	(100)
“僵尸的乐观”与“活人的颓唐”.....	(107)
关于《论“费厄泼赖”应该缓行》的注析.....	(109)
新时期小说中的人性美.....	(111)

论文学“寻根”思潮的产生及其意义·····	(122)
人生哲理的探索·····	(131)
——评短篇小说《男人的不幸》	
“七月”派的历史使命·····	(135)
——初论“七月”派	
马克思主义人本学美学浅说·····	(145)
马克思主义人本学美学的哲学思考·····	(153)
论美育在全面发展教育中的地位和作用·····	(173)
论陶行知的审美人生观教育·····	(184)

序

这本文集里的文章写于七十年代末到九十年代初。写作第一篇文章时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刚过不久，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，我刚刚恢复工作，全会确定的“解放思想、实事求是，团结一致向前看”的思想路线和理论界关于“实践是检验真理的标准”的热烈讨论使我非常振奋，我决心在这条路线的指引下努力学习，努力工作，以弥补二十多年的损失于万一。

我先在师范学校任教，落实政策后调到内江教育学院，教“中国现代文学史”的鲁迅专题和闻一多专题，旋又改教“文学概论”和“美学”。在1987—1993年间曾先后创办“青年美学函授”和《美育报》，得到过王朝闻、蒋孔阳、何西来、周来祥、王世德等专家的热情支持与肯定，虽然都夭折了，但我曾付出过大量的心血，耗费了一部份宝贵的生命。我也决不后悔，我相信我的诚实劳动对青年是有些益处的。

我不敢妄想建立一套自己的什么体系，也不想沽名钓誉，成什么家（曾有人想把我编入美学名人录，因我不感兴趣而作罢），但我坚持独立思考，不盲从，以严肃的态度对待教学，研究

与写作。我反对“思想僵化”，也不赞成“全盘西化”。我曾花了两三年时间着重研究了马克思、恩格斯的人性理论，自觉对历史唯物主义有了较为全面的认识，这对于建树我的理论观点有很大帮助。这本文集中的一些文章是针对高校文学理论题材而发的，曾经在同行中引起热烈反响。勿庸讳言，我在文学和美学理论上有了属于我自己的见解。我的文章和我的个性一样锋芒毕露。我不怕论战，而且喜欢论战，以为这是磨炼思想的好方法。我深信“百家争鸣”是繁荣学术的必由之路。

这本集子是我十多年来所写评论经过审查、筛选后的选集。鲁迅研究方面还有一篇差可满意的《〈祝福〉赏析》，因已载于《美从何处寻》一书不再选入。由于“书系”对书的篇幅有一定的限制，有的文章也只好割爱。这么一本单薄的小册子，和同行相比，我深感惭愧。我想，这本书虽不能为跨世纪新人预告什么，但多少可以反映出十多年来这条战线汹涌前进的一鳞半爪，能为年轻一代提供一点启发，一点借鉴，一点鼓励，一点慰安，使他们“不悛于前驱”（鲁迅语），于愿已足。

此外，有少数文章发表时被编者删削的部份现在恢复了原貌（找不到原稿的除外），个别文章的标题也有改变，特此声明。

最后，在这本集子行将出版之际，我深深地怀念我的前辈、鲁迅研究老专家李何林教授。1980年，在我复出后的第二篇论文《从阿Q形象的塑造探索典型领域的开拓》发表后，曾寄给他请教。很快就收到他热情洋溢的回信。他是早享盛名、成绩卓著的学者，且年事已高，身体又不好，对我这个素不相识的无名后

輩，竟如此关怀和厚爱，使我终生难忘。现在李先生早已辞世，我特将他这封信刊于拙文之后，以志纪念。

1995年5月13日

文学与美学

——给乐至、资阳、资中文学青年讲

不久前我给《沱江文艺》的政勋同志提出一个问题，我问他：“目前影响我们地区文学创作提高质量的主要问题是什么？”政勋回答说：“是作者的素质。”这个问题引起我深思。所谓素质，当然也包括先天的东西，但主要是后天的修养。修养是多方面的，文学的修养，艺术的修养，文化的修养，理论的修养，生活经验、情感体验的积累，当然都属于自我修养的范围，我这里想只谈美学修养。因为我感到，许多文学青年还不懂美学，还不懂搞文学创作为什么要学一点美学，不懂得美学与文学的关系，所以我今天就讲“文学与美学”这个题目。

我想讲三个问题：第一、从文学的功能看文学的审美特征，第二、文学与美学的结合点，第三、文学作者要学一点美学。

从文学的功能看文学的审美特征

不论是欣赏，还是写文学作品，都必须弄清楚什么是文学，它有什么特殊性。毛泽东说：“对于物质的每一种运动的形式，必须注意它和其他各种运动形式的共同点。但是，尤其重要的，成

为我们认识事物的基础的东西，则是必须注意它的特殊点，就是说，注意它和其他运动形式的质的区别。只有注意了这一点，才有可能区别事物。”（《矛盾论》）毛泽东这一段话很重要，我们过去对文学的认识，毛病往往出在这上面：没有注意它的特殊性。一篇政论、一则新闻、为什么不是文学？政治书、哲学书、科学书为什么都不是文学？为什么不能用写作政论的要求来要求文学？

怎样弄清这个问题？从概念到概念的推演，那种经院式的研究方法，我认为是不科学的。最好从文学的功能、作用来看它的特质，这才是一条比较科学的途径。这就是从它对人的功用、作用来看，也就是从人这个价值主体出发来看它的价值。现在的文学理论教科书讲文学的本质特征，和文学的功能、作用脱节，这是不对的。应该从人出发。文学作品是对人有用的，是为了人而写人，它必须满足人的某种需要，它是对人有价值的。从它对人的功能、价值来看，它究竟是什么，把文学的功能和文学的本质、特征统一起来。

那么，文学有什么功能呢？

一种说法是，有娱乐的作用，“文学是供人消遣的。”事实上，有许多人口里不说，实际就是这个看法。

你以为这种看法完全不对吗？不，不能说它完全不对。读文学作品，可以得到一种精神享受，使你愉快，它确有娱乐的功能。但好象文学又不是专供人消遣的，并且，打麻将、玩扑克牌也是消遣，但麻将和扑克牌却不是文学。

又一种说法是，“文学可以帮助我们认识生活。”

这种说法恐怕大家都同意。读《红岩》，可以帮助我们了解解放战争时期的地下斗争；读《红楼梦》，可以帮助我们了解中国封建社会最后一个阶段的种种情景，特别是了解清朝贵族的家庭生活，种种黑暗，种种对美、对人性的摧残；读托尔斯泰的小说，

可以了解十九世纪后半世纪沙皇俄国的种种矛盾。……这些生活，都是大家所不熟悉的。所以，车尔尼雪夫斯基说：“文学是生活的教科书。”文学可以扩大和加深我们对生活的认识，丰富我们的第二人生经验。

可是，读孟浩然的“春眠不觉晓，处处闻啼鸟，夜来风雨声，花落知多少”。读李清照的“昨夜雨疏风骤，浓睡不消残酒，借问卷帘人，却道海棠依旧。知否知否，应是绿肥红瘦”却看不出有多少认识生活的作用，似乎使人只是看到一些画面，感受到某种情感、情绪。

同时，历史书，政治书，也可以帮助我们认识生活，不限于文学作品。

第三种说法是，“文学可以教育人”。

这完全正确。但政治书、历史书、伦理学方面的书也可以教育人。

所以，以上三种说法都对，都不完全对。它们都没有抓住文学最根本的特点。文学有娱乐作用，但不是一般的娱乐，读文学书时所产生的情感与一般娱乐所产生的愉快有些不同；文学有认识价值，但主要是叙事性文学，而且必须通过形象的刻划，即人物、环境的描写；文学可以教育人，但必须通过情感。

所以，文学是用形象来打动人的情感，使你在不知不觉间受到影响和教育。这就是文学的根本价值即审美价值，也就是文学的本质特征即审美特征。

文学与其他艺术相比，还有一点重要的不同，它用的材料是语言，而语言是一种符号，因而它没有强烈的直观性，这是它的局限性；但也正因为如此，它给读者提供了更加广阔的想象的空间，所以同时又是它的优越性。

文学与美学的结合点

文学与美学有两个结合点。

第一是情感。

科学以理服人，文学以情感人。文学的娱乐作用要动情，认识作用和教育作用也要动情。你读《红岩》，难道你不为江姐的受刑不屈所感动？你不为许云峰的凛然正气所感动？我讲过悼念周总理的长诗《一月的哀思》，我在朗读时就泪流不止，几乎读不下去了。柯云路的《新星》拍成电视上映了，为什么许多农民和农村干部要李向南到他们那里去当县委书记？这难道不是一种炽热的情感？

当然，读文学作品所产生的情感不是一般的情感，而是一种审美的情感。审美情感的特点是：①无私性，没有个人的功利目的、占有目的。贾宝玉与贾链不同，贾链见了年轻的女性就想占有，贾宝玉对年轻女性是一种审美的情感，这种情感是无私的，因而是纯洁的，高尚的。②交流性。交流性由“无私”而来，自己得到了一种审美享受，希望与别人分享，希望别人也发生共鸣。③这种情感渗透着理性，是情与理的统一，理性融化在情感里。无论是欣赏自然的美，社会的美（包括人的美），艺术的美，都是这种审美情感。审美情感虽然也和生理快感有关系，但本质上不同于生理快感。如果有谁看《红楼梦》、看《水浒传》，专门去看性描写，那不能怪作者，只能怪自己趣味太低级，缺乏审美情感。

美学的基本理论就是要解决什么是美（美的本质、美的哲学）、什么是审美（审美心理）的问题。什么是审美？简单说来，审美就是人对现实中美丑的一种体验、鉴别、认识和判断。审美活动就是这种情感活动、认识活动，包括对美的创造，也是审美活

动,而且是高级的审美活动。文学艺术创作就是这种高级的审美活动。在审美活动中,有感知、理解、想象、情感等多种心理因素的参予。而审美情感在各种心理因素中起着动力作用和中介(联结)作用。

从这里,我们可以知道,文学与美学的第一个结合点就是情感。

第二是形象。

文学作品中的情感必须以形象作载体才能表现出来。没有形象,不可能使人产生具体的感受,也就不可能达到以情动人的目的。形象就是人物、环境、具体事物,它必须是具体的、生动的、具有生命力的。有人认为,形象不是文学所必需的,这种说法恐怕不能成立。问题是怎样理解形象(“文学形象”和“艺术形象”)。李清照的词:“寻寻觅觅,冷冷清清,凄凄惨惨戚戚,乍暖还寒时候,最难将息。”(《声声慢》)好象只有情感,没有形象。不,这里面分明有一个弱女子的形象,她精神恍惚,神色凄惨,脸色惨白,身体仿佛在颤抖,脚步蹒跚,仿佛在找什么,又没有找什么。这不是形象么?这是抒情主人公的形象,当然要靠想象才能得到。从文学认识生活的作用来说,没有形象,也不可能产生这种作用。因为文学作品中所写的都是生活现象,种种现象,就是具体的动态的形象。即使是写“情”吧,也必须把它具体化、形象化。例如《西厢记》写长亭送别、崔莺莺满腹忧愁,她要形容她愁的份量,她怎么说?“遍人间烦恼填胸臆,量这些大小车儿如何载得起?”“愁”本来是无形的,但化成了形象,化成有重量的东西,它就能感人

了。

以上是从文学方面说的,下面再从美学方面说。

什么是美?从一定的意义上说,美是真与善的形象体现。真是真实,合乎规律的现象,帮助你认识生活;善符合人性,符合历

史发展的要求,使你受到教育。

真必须是形象(现象),善也必须是形象(善行),才是美。

由此可见,文学要有形象,美也要有形象。形象是文学与美学的第二个结合点。

什么是美学? 美学是研究人对现实的各种心理反应特别是情感反应的科学;是美化环境、美化生活、美化客观世界、美化人类自身的科学;又是规定各门艺术的共同规律、指导艺术鉴赏与艺术创作的科学。它比文学高一个层次。文学不能脱离美学的指导。

文学工作者要学一点美学

文学应该与美学结合,但过去曾经存在文学与美学分离的现象。文学只讲反映生活,只讲为政治服务,那么最多只讲了真和善,却忽视了美,忽视了情感。六十年代,高樱的小说《达吉和她的父亲》拍成电影,汉族老汉有个女儿,多年不见了,不知是死是活,骤然相见,导演也不敢让他哭出来,怕犯“人性论”的错误。但小说和电影仍不免受到批评,迫使周恩来总理亲自出来讲话,说无产阶级也要讲人性。文学脱离了美学,忽视文学的审美特征,就会造成公式化概念化的作品,不可能塑造血肉丰满的人物形象,要为政治服务也服务不好。新时期文学是文学向自身的复归,恢复了它的审美性质,于是文学才有了生命力,有了蓬勃的发展,受到人民的喜爱,文学也才真正地能够为社会主义服务,为人民服务。

要让文学与美学结婚,文学工作者就要当一个媒人,因此必须学一点美学。

从两方面说:

一、文学创造要以美学来指导

有的作者认为理论束缚了他。但束缚他的是僵化的、教条主义的理论,不是真正的马克思主义的文艺理论、马克思主义的美学。现在,文学理论教材中还存在不少的庸俗社会学和形而上学的东西,美学理论中也有,但比较而言,我以为,在我国的美学理论中,马克思主义的东西要多些。当然,美学界观点也不一致,大家都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,但是认识不同,这是正常现象,所以学习还是要独立思考。马克思主义美学是科学,它讲的是审美的一般规律,它要给艺术创作包括文学创作,提供一种指导和规范。

不学美学,光读作品,借鉴别人的经验也可以创作,但缺乏马克思主义美学的指导,不免要产生困惑,走弯路,或误入歧途,不能对自己的创作作客观的评价。特别是在各种哲学思潮、文艺思潮从西方涌来的时候,缺乏一种鉴别能力,不能有选择、有批判地吸收。在创作上如果纯粹模仿西方现代派,就不能形成自己的民族风格,也不能形成个人的风格。鲁迅是懂美学的,他还有很丰富的美学思想,他虽然说自己写小说,是得力于看了几百篇外国小说,但他是批判地吸收,从来不模仿哪个外国作家。他深深地扎根于中国的土壤,所以他的作品才具有“中国作风与中国气派”,他才成了中华民族的“民族魂”,不但在中国文学史上,而且在世界文学史上有崇高的地位。

写小说和写诗都不是为写作而写作。刘勰早就批评过“为文而造情”,主张“为情而造文”,真情实感,这是根本。所以,不要单纯追求技巧,不要赶时髦,赶浪潮,当然这不是说不要技巧,不吸收新的表现手法。这些都涉及到美学观点的问题。

又如在文学作品(特别是小说)中写性意识,不是不能写,中外古今的名著中都有一些性的描写,这里主要要问:为什么而写

性意识?甚至写性行为?如果是为了刻画人物的个性、道德风貌,反映一定的社会内容,甚至是一种人生哲理的探索,那不是不可以写。当然应该有个分寸。如果为写性生活而写性生活,那岂不是把人降低为动物?人性不同于动物性,就因为人是社会动物。前一段时间,性文学泛滥,是有不健康的倾向。前不久看了一篇青年作者的习作,写性的东西就太露骨,没有必要,这仍然是美学修养的问题。我认为,要防止两个极端:完全不准写和滥写。至于潜在的性意识,象蒋子龙的《阴差阳错》里所写的,那是为了刻画人物并揭示某种社会问题,而且写得含蓄,这当然是可以的。

上面这些,都说明一个问题:文学创作如果没有科学的美学思想指导,难以成大气候。

二、文学欣赏也要以美学作指导。

搞创作的人自己要欣赏大量古今中外的文学作品,要在美学思想的指导下,借鉴古今中外的创作经验;搞创作的人还要懂得读者的欣赏心理,要研究欣赏心理,因为创作总是希望得到别人的欣赏,引起人家的共鸣。接受美学认为,要读者接受了,创作才算完成。

不久前我看了两次川剧《潘金莲》的演出,得到了丰富的美的享受,但两次都听到台下有许多人议论,不少人就是看不懂。有人说:“怎么现代人、外国人也出来了,莫名其妙!”当然魏明伦借鉴了西方的艺术经验,但他却也是别具匠心的。它本来就是“荒诞川剧”嘛,但“荒诞”指的是形式,“荒诞”之中是有理性内容的。为什么让古代人、现代人、中国人、外国人同台出现?我以为至少有这样一些作用:第一、对比作用。一是不同时代、不同国度、不同社会制度妇女命运的对比。如潘金莲的命运与安娜·卡列尼娜和吕莎莎命运的对比;二是施耐庵与曹雪芹的不同妇女观、道德观的对比。第二、不同时代的不同人物对潘金莲作出不同

同的评价,大大开拓了观众的思路。第三、把作者的倾向性隐蔽在各色人物的评价之中,使观众不知不觉地接受作者的观点,避免了主观说教。第四、从各色人物对潘金莲的态度和表现中,超越了题材的局限,拓展了比原题材更为丰富的社会内容。例如七品芝麻官是有名的清官,当武则天皇帝要他为民女潘金莲作主时,他翻遍了历代的法典,也找不到任何根据。他说,就是把包公、海瑞请来也没有办法。清官只能医点伤风咳嗽,大毛病是治不了的。这就有力的批判了风行一时的清官意识,让观众认识到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法制的重要性。请想一想,如果魏明伦不打破常规,用荒诞手法写《潘金莲》,能收到这样的效果吗?

我早就痛感到我们的读者和观众对文学艺术作品欣赏水平的低下了。《安娜·卡列尼娜》的影片上演后,许多人骂安娜是坏女人;轰动欧州的老舍名著《茶馆》,摄成电影后,上座率却很低;《黄土地》、《城南旧事》这些影片在电影界评价很高,却得不到广大观众的喜爱。这些现象都说明了:广大群众对文学艺术的欣赏水平亟待提高。

同志们都是有志于文学创作的青年,要提高自己的创作水平首先要提高自己的欣赏水平。要培养自己敏锐的艺术感受能力和判断能力。学习美学,把握文学艺术的本质特征,懂得一些创作和欣赏的规律,才能在古今中外的优秀作品中得到有益的借鉴;在不断的学习、思考和探索中提高自己的素质。

同志们,内江地区的文学创作是有很大的潜力的。我们要挖掘自身的潜力,发挥自身的潜力。祝同志们在不断的学习和探索中,写出高质量的作品!

1987年3月